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易购”或“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苏宁易购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418 号《关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26,996,50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5.17 元，扣除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085,309.4 千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 2016 年 5 月 21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573 号验资报告。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8,988,621.0 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31.7 千元），2022 年 1-6 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6,688.4 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0.5 千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9,085,309.4 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32.2 千元）。

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且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0%，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62,570.5 千元、利息收入 831.6 千元（具体金额

以实际结转时账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033 号《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自 2016 年 5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汉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洪武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央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玄武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十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此外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南京龙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依据实际需要,将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继续使用或予

以注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一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033 号《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千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29,085,309.4	96,688.4	29,085,309.4	-	16,816,880.7	57.8%	-	-	-
合计	--	29,085,309.4	96,688.4	29,085,309.4	-	16,816,880.7	57.8%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418号《关于核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26,996,5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5.17元，扣除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085,309.4千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5月20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2016年5月21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573号验资报告。</p> <p>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8,988,621.0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131.7千元），2022年1-6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6,688.4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0.5千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9,085,309.4千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132.2千元）。</p>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	是	2,505,120.4	935,120.4	-	935,120.4	100.0%	2019年	-	不适用	否
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是	2,728,332.8	1,128,332.8	-	1,128,332.8	100.0%	2019年	-	不适用	否

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	是	3,500,000.0	1,532,689.0 (注1)	-	1,532,689.0	100.0%	2019年	-	(注6)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是	-	1,949,954.3 (注2)(注13)	-	1,949,954.3	100.0%	2020年	-		否
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	是	-	79,265.8 (注3)	-	79,265.8	100.0%	2021年	-		否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是	-	1,472,739.8 (注4)	-	1,472,739.8	100.0%	2022年	-		否
租赁店项目	是	5,000,000.0	976,471.4	-	976,471.4	100.0%	2019年	-124,573.5	不适用 (注7)	否
改造店项目	是	1,214,100.0	236,173.4	-	236,173.4	100.0%	2019年	-616,968.6		
购置店项目	是	3,000,000.0	55,000.0	-	55,000.0	100.0%	2019年	54.1		
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	否	847,501.3	847,501.3	-	847,501.3	100.0%	2019年	-		
收购天天快递股权项目	是	-	2,758,490.0 (注5)	-	2,758,490.0	100.0%	2018年	-	不适用 (注8)	否
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	否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100.0%	2016年	-	-	否
补充易付宝资本金项目	否	850,000.0	850,000.0	-	850,000.0	100.0%	2016年	-		
云计算项目	是	1,100,574.0	1,100,438.5 (注1)	-	1,100,438.5	100.0%	2019年	-	不适用 (注9)	否
大数据项目	否	491,023.0	491,023.0	-	491,023.0	100.0%	2019年	-		
智能家居项目	否	106,561.9	106,561.9	-	106,561.9	100.0%	2019年	-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00,000.0	2,500,000.0	-	2,500,000.0	100.0%	2016年	-	不适用 (注10)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是	-	1,500,000.0	-	1,500,000.0	100.0%	2020年	-	不适	否

			(注 11)						用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三)	是	-	843,696.0 (注 1) (注 3)	-	843,696.0	100.0%	2022 年	-	不适用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 (二)	是	-	955,000.0 (注 1)	-	955,000.0	100.0%	2021 年	-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	是	-	1,489,161.5	7,059.0	1,489,161.5	100.0%	2021 年	-	不适用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 (二)	是	-	1,669,852.1 (注 13)	27,058.4	1,669,852.1	100.0%	2021 年	-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100.0%	2016 年	-	不适用 (注 12)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是	-	45,135.5 (注 1)	-	45,135.5	100.0%	2021 年	-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	否	-	62,702.7 (注 13) (注 14)	62,571.0	62,702.7	100.0%	2022 年	-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343,213.4	29,085,309.4	96,688.4	29,085,309.4	100.0%	-	-741,488.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9,343,213.4	29,085,309.4	96,688.4	29,085,309.4	100.0%	-	-741,488.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	不适用									

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物流平台建设项目、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购置店项目）、互联网金融项目（补充金融公司资本金项目）及 IT 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1,299,020.5 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058 号公告。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苏宁易购云店发展项目之租赁店项目、改造店项目、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537,566.1 千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063 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173,250.91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074 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62,570.5 千元、利息收入 831.6 千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账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033 号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后）少于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鉴于此，公司按前述原则对物流平台建设项目之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初始投入额为 3,242,096.0 千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00,292.38 万元及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114,073.42 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53,647.14 万元及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46,352.86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额为 170,270.08 万元，本次变更内容详见公司 2020-084、2020-086 号公告。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173,250.91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包含产生的利息）合计 1,975,847.5 千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074 号公告。

注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600,000.0 千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增区配项目”），将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350,000.0 千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配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124、2018-138 号公告。

注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议案》，同意将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220,000.00 千元用于投入公司“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124、2018-138 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00,292.38 万元及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114,073.42 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本次变更内容详见公司 2020-084、2020-086 号公告。

注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

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改造店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 97,792.66 万元、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200,000.00 万元用于投入公司“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065、2019-072 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剩余部分募集资金 148,916.15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056 号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173,250.91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074 号公告。

注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购置店项目实施项目变更，其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2,758,490.0 千元用于收购天天快递股权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004、2017-008 号公告。

注 6：通过自动化拣选中心项目、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公司可高效地进行资源配置与调度，降低实际运作成本。未来随着物流社会化运作，在满足自用基础上，公司将部分物流仓储对外租赁，获取租金收入。

物流运营发展项目符合未来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客户、平台商户的能力和物流响应时间，有效降低物流运营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

物流运输业务发展项目将极大的提高苏宁物流整体的运输及配送能力，有效确保运输的时效性、安全性，同时项目将降低外包运输比例、控制外包成本，占比较高的新能源物流车也能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增强苏宁物流运营能力。

注 7：租赁店项目、改造店项目、购置店项目全部投资后，将大大充实公司实体门店网络，增强公司在“互联网+”竞争环境下的竞争力，实现公司线上线下融合，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苏宁易购云店品牌推广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将有助于提升苏宁易购云店的消费者认同，公司的品牌价值与形象将得到大幅提升。

注 8：本次收购天天快递符合未来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与天天快递开展相关业务整合，随着业务整合效应的凸显，苏宁物流能力得到极大提升，从而带动前台销售效率的提升，有助于提升公司业务发展能力。

注 9：云计算项目、大数据项目及智能家居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云计算项目完成后，公司的云计算研发实力将进一步增强，云计算研发的投入为公司互联网转型提供了技术和平台支撑，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带来了强有力的后台 IT 技术保障；大数据项目完成后，公司在大数据收集、整理、加工、分析等方面进行系统化建设，为企业发展提供数据决策性支持，大数据研发的投入为公司互联网转型提供了技术和平台支撑，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带来了强有力的后台 IT 技术保障；智能家居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公司将实现在智能家居的布局，分享智能家居行业巨大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本项目将有助于建立苏宁易购生产商、零售商、消费者的完整的生态圈，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注 10：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优化，短期财务费用有所下降，公司盈利能力得到加强，从而保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扩张。

注 1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租赁店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本次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07、2020-019 号公告。

注 1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丰富商品，提高 3C、母婴、超市采购规模，以支持全品类经营发展；扩大公司差异化采购能力，提升产品经营的附加值；围绕 O2O 平台的各个环节，加大推广投入，提升 O2O 平台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大对开放平台运营能力的投入，制定积极的商户政策，扶植商户发展，提升开放平台的竞争力。

注 13：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62,570.5 千元、利息收入 831.6 千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账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依据实际需要，将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继续使用或予以注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一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033 号公告。

注 14：含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32.2 千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

单位：千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	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	1,489,161.5	7,059.0	1,489,161.5	100.0%	2021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p> <p>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项目建设规划，有序开展募集资金投入，公司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二）部分物流项目已建成交付并投入运营，对于尚未投入运营的广州从化、贵阳高新物流项目，公司将依据项目属地业务的仓储及运力需求实施分批建设，若本次变更完成后，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二）剩余募集资金3,046.93万元将继续投入项目，不足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公司近年来也在持续完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及服务网络的建设，通过与行业领先的不动产投资及运营机构合作，实现轻资产运营模式，加速资金循环，回笼资金支持公司物流仓储建设。</p> <p>为此，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变更募投项目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将有利于减少公司有息负债，改善公司负债规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p> <p>2、决策程序</p> <p>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p> <p>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5月29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1-056号）、《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65号）。</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租赁店项目、购置店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

单位：千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	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租赁店项目、购置店项目	1,669,852.1	27,058.4	1,669,852.1	100.0%	2021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p> <p>（1）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 公司对于南京、上海、西安、北京、广州、重庆等自建物流仓储通过投入大型、先进的自动化存储、分拣设备及配送设备等提升物流仓储运营效率，提升物流响应时间，上述物流基地中的仓储、拣选等配套设备已经具备规模，为此公司终止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将剩余募集资金实施变更。</p> <p>（2）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和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项目建设规划，有序开展募集资金投入，公司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二）部分物流项目已建成交付并投入运营，区域配送中心项目建设（三）物流项目处于在建，公司近年来也在持续完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及服务网络的建设，通过与行业领先的不动产投资及运营机构合作，实现轻资产运营模式，加速资金循环，回笼资金支持公司物流仓储建设。为此，公司将终止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将剩余募集资金实施变更；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剩余募集资金 5,070.19 万元将继续投入项目，不足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p> <p>（3）租赁店项目和购置店项目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项目建设规划，有序安排租赁店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截至 2021 年 5 月</p>								

	<p>31日租赁店项目累计投入新开苏宁易购云店238家，完成预计开店计划的71.90%，购置店项目1家。</p> <p>由于受到疫情对线下门店的影响、公司开发策略的主动调整也带来了一定的影响，租赁店项目开店速度有所放缓，同时，公司终止购置店项目的投入，资金需求程度也有所降低。</p> <p>综上，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司将物流运营业务发展项目、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和新增区域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三）、租赁店项目和购置店项目变更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项目（二），将有利于减少公司有息负债，改善公司负债规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p> <p>2、决策程序</p> <p>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p> <p>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6月29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1-074号）、《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87号）。</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五、保荐机构意见

针对苏宁易购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等资料、抽查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核查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苏宁易购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以下无正文）

